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创集团”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今创集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今创集团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18号文）核准，今创集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发行价格32.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372,98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321,814,333.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8)第033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今创集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今创集团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项目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动车组配套装备制造项目	60,855.38	60,855.38	武发改[2015]46号	武环行审复 [2015]197号
城市轨道交通配套装备扩建项目	30,157.75	30,157.75	常发改[2012]428号	常环服[2012]57号
补充流动资金	41,168.30	41,168.30	-	-
合计	132,181.43	132,181.43	-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 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 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同时须符合以下条件:(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3)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司将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 投资期限

公司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产品、结构性存款或低风险保本型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决议自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 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六)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菁菁

陈菁菁

冷鲲

冷鲲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